

#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负责辖区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负责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协调辖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等工作；按照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保密等主体责任；负责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本级。

##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3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48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9.0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2,100.86
九、其他收入	473.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5.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09.76	本年支出合计	2,609.7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609.76	支 出 总 计	2,609.7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609.76	2609.76	2136.76								473.00						
307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2609.76	2136.76								473.00						
307023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江岸区分局	2609.76	2609.76	2136.76								473.00						

表 3

##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b>合计</b>	<b>2609.76</b>	<b>1826.18</b>	<b>783.58</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24.48</b>	<b>124.48</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21.30</b>	<b>121.3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5	21.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75	90.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0	9.00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3.18</b>	<b>3.18</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	3.18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09.07</b>	<b>209.07</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09.07</b>	<b>209.07</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97	88.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10	120.1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2100.86</b>	<b>1317.28</b>	<b>783.58</b>			
<b>21101</b>	<b>环境保护管理事务</b>	<b>1317.28</b>	<b>1317.28</b>				
2110101	行政运行	1235.96	1235.9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1.32	81.32				
<b>21103</b>	<b>污染防治</b>	<b>310.58</b>		<b>310.58</b>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10.58		310.58			
<b>21199</b>	<b>其他节能环保支出</b>	<b>473.00</b>		<b>473.00</b>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73.00		473.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75.36</b>	<b>175.36</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75.36</b>	<b>175.36</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70	115.7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38	21.38				
2210203	购房补贴	38.28	38.28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36.76	一、本年支出	2136.7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3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4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9.07
		（八）节能环保支出	1627.86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5.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136.76	支 出 总 计	2136.76

表 5-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2,136.76</b>	<b>1,826.18</b>	<b>1,607.41</b>	<b>218.77</b>	<b>310.58</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24.48</b>	<b>124.48</b>	<b>124.48</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21.30</b>	<b>121.30</b>	<b>121.3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5	21.55	21.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75	90.75	90.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0	9.00	9.00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3.18</b>	<b>3.18</b>	<b>3.18</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	3.18	3.18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09.07</b>	<b>209.07</b>	<b>209.07</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09.07</b>	<b>209.07</b>	<b>209.07</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97	88.97	88.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10	120.10	120.10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1,627.86</b>	<b>1,317.28</b>	<b>1,098.51</b>	<b>218.77</b>	<b>310.58</b>
<b>21101</b>	<b>环境保护管理事务</b>	<b>1,317.28</b>	<b>1,317.28</b>	<b>1,098.51</b>	<b>218.77</b>	
2110101	行政运行	1,235.96	1,235.96	1,017.19	218.77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1.32	81.32	81.32		
<b>21103</b>	<b>污染防治</b>	<b>310.58</b>				<b>310.58</b>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10.58				310.58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75.36</b>	<b>175.36</b>	<b>175.36</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75.36</b>	<b>175.36</b>	<b>175.36</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70	115.70	115.7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38	21.38	21.38		
2210203	购房补贴	38.28	38.28	38.28		

表 5-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7023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2136.76	1826.18	1607.41	218.77	310.58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1826.18</b>	<b>1607.41</b>	<b>218.77</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584.11</b>	<b>1584.11</b>	
30101	基本工资	218.25	218.25	
30102	津贴补贴	248.53	248.53	
30103	奖金	511.95	511.95	
30107	绩效工资	81.32	81.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75	90.7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0	9.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97	88.9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10	120.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3	1.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70	115.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12	98.12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18.77</b>		<b>218.77</b>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2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2.90		2.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00		35.00
30211	差旅费	1.50		1.5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28	工会经费	26.10		26.10
30229	福利费	18.00		1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0		3.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40		41.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58		64.58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3.30</b>	<b>23.30</b>	
30301	离休费	21.55	21.55	
30305	生活补助	1.75	1.75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10		3.70		3.70	0.4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10

## 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100233070220000100	污染防治与防控		779.08	306.08							473.00
42010023307Y0000000131	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306.08	306.08							
42010023307Y0000000134	生态文明建设及自身能力建设(往来资金)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473.00								473.00
420100250000220000103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4.50	4.50							
42010025307Y0000000238	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运行维护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4.50	4.50							

表 11-1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	项目编码	42010023307Y000000131
项目主管单位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项目负责人	龙朝晖	联系电话	82732811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32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武汉市生态环境监测能力三年建设方案(2023-2025年)》《2023年武汉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武环办〔2023〕2号)《全国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环发〔2007〕56号)《关于印发2024年武汉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武环办〔2024〕11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号)《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736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市2024年度核与辐射安全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2024年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和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2024年移动源排气污染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武环办〔2024〕14号)《关于印发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2020年版)的通知》(环办执法〔2020〕35号)《市局办关于印发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规范化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武环办〔2023〕36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全市生态环境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暨应急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武环办〔2024〕24号)、《关于印发2024年全省生态环境工作要点的通知》(鄂环发〔2024〕1号)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生态环境科普工作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鄂环办〔2023〕20号)《2024年江岸区档案工作要点》(岸档〔2024〕4号)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实施时间: 2025.1-2026.6; 项目实施内容: 1. 扎实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2.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3. 切实守牢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4. 加快建设现代化环境治理体系。5.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6. 统筹推进共性目标任务落实。		
项目总预算	306.08	项目当年预算	306.0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项目预算497.89万元, 2024年项目预算455.81万元, 2025年预算306.08万元, 减少149.73万元, 原因是减少上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资产设备购置减少。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6.08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6.0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06.0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机关管理服务、财务会计与档案整理、法律咨询顾问服务、危险废物和辐射安全管理、排污许可技术服务项目、大气污染防治、监测业务与仪器设备购置、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江岸区环统工作	机关服务、会计与档案整理、法律咨询、监测运维服务、宣传工作、环境年报统计	委托业务费	208.59	11个项目，危险废物和辐射安全管理20.7万元、环境年报统计3.95万元、移动污染源项目20万元、机关管理服务29.2万元、财务会计与档案整理15.37万元、法律咨询顾问服务9.67万元、环境宣传教育13万元、排污许可技术服务项目9.5万元、水源地自动站运维20.9万元、重点污染源监测5.58万元、生态环境第三方辅助服务60.72万元，以上共计208.59万元。	
环评专家评审	聘请专家对环评文件进行技术评审、聘请专家授课经费	劳务费	9.54	3个项目，专家评审费3万元、排污许可技术服务项目劳务费5.04万元、聘请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为执法人员开展授课培训1.5万元。	
文明创建和综合治理、党建工作、环境执法能力建设、绿色创建与信息化建设	党建活动，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经费，宣传图册印刷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1	4个项目，执法能力建设经费3.65万元、文明创建和综合治理3.26万元、党建工作经费9万元、绿色创建及信息化项目4万元。	
机关管理服务、财务会计与档案整理，文明创建、综合治理	购置办公用品，联系点共建帮扶，档案整理用具	办公费	9.24	日常办公用品5.7万元。档案整理用具1.54万元。文明创建活动宣传费用1万元。全年开展综治宣传活动1万元。	

排污许可技术服务项目、绿色创建与信息化建设	项目资料印刷	印刷费	3	印制宣传品及印刷费用，根据往年支出和单位实际需求测算。
环境执法能力建设	市内远城区交叉执法、市外参加会议、培训、专项帮扶等公务出差	差旅费	1.5	根据市财政局党政机关差旅有关规定测算城市间交通、住宿、差旅补助等。
环境执法能力建设、绿色创建与信息化建设	执法人员物联网卡，机关网络通讯费	邮电费	2.7	为在编在岗有执法证人员配备物联网卡，保障移动执法系统使用。
机关管理服务、监测业务与仪器设备购置、绿色创建与信息化建设	办公楼日常维修，仪器设备故障维修，专网维护	维修(护)费	9	机关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及地面和吊顶维修；仪器设备年度检验校准以及故障维修，根据往年支出和单位实际需求测算。
监测业务与仪器设备购置	实验室专用耗材	专用材料费	9.56	购买实验室耗材及防护用品。
机关管理服务	办公用品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10.92	1.5P空调6台，3P柜机空调4台，小计4.9万元；打印机8台，小计0.96万元；碎纸机2台，0.2万元；扫描仪8台，1.6万元；笔记本2台，1.4万元；便携打印机2台，0.6万元；交换机3台，0.945万元；2M高机柜1个，0.315万元。总计10.92万元。
环境执法能力建设、监测业务与仪器设备购置	监测、监察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16.52	根据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三年能力建设清单，购买检测设备10.8万元；为新转隶队员配备一批标准化执法设备5.72万元。
环境执法能力建设	执法制服费	被装购置费	5.6	采购预算按单套3500元/套计算，新转隶队员共16人。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A05040101-复印纸	100	2		
A02021301-碎纸机	2	0.2		
A02021003-A4 黑白打印机	8	0.96		
A02021118-扫描仪	8	1.6		
A02010108-便携式计算机	2	1.4		
A02021099-其他打印机	2	0.6		
C07990000-其他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服务	3	8.5065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推进水、气、土壤和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等的污染防治工作，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切实维护生态环境安全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水、气、土壤和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等的污染防治工作，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维护生态环境安全稳定。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环境质量稳定达标	达到市级目标	计划标准		
			碳普惠场景创建	达到市级目标			
			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	达到市级目标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提供商资质达标率	≥99%	计划标准		
	水主要污染物减排		省下达目标值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较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	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8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环境质量改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5%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评估家数	73	129	200	计划标准
			危险废物规范化评估家数	57	26	70	计划标准
			排污许可审核数量	39	41	4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服务提供商资质达标率	-	-	≥99%	计划标准
	完成持证排污许可单位执行报告提交审核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较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	0次	0次	0次	计划标准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80%	≥80%	≥8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环境质量改善满意度	≥80%	≥80%	≥80%	计划标准

表 11-2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运行维护	项目编码	42010025307Y00000023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项目负责人	龙朝晖	联系电话	82732811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32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1. 法律或政策依据:《国家环境监测“十二五”规划》(环发〔2011〕112号)、《先进的环境监测预警体系建设纲要(2010-2020年)》(环发〔2009〕156号)、《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监测办法》(国发〔2007〕36号)、《湖北省省级信息化建设项目预算标准》(鄂财预发〔2023〕40号)等制度有关规定。</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本项目主要依据上述文件有关要求,保障监测站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运维工作。</p> <p>3. 通过执行本项目,保障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运行服务。</p>		
项目主要内容	<p>项目实施时间:2025.1-2025.12</p> <p>项目实施内容:本项目主要用于保障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运行服务。</p>		
项目总预算	4.5	项目当年预算	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2024年未单独申报二级项目。2023年项目预算4.5万元、2024年项目预算4.5万元,2025年项目预算4.5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运行维护	保障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运行服务及优化升级	委托业务费	4.5	江岸区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软件建设费为45万元，依据湖北省省级信息化建设项目预算标准（鄂财预发〔2023〕40号）“定制化开发软件运维费应控制在软件建设费的10%以内”，因此，预算2025年江岸区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运维费用为4.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优化系统运行机制，完善业务管理各项流程，保障大数据服务与应用功能。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维保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率	<3%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项目实施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系统运行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维保次数	-	-	≥1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率	-	-	<3%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项目实施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实验室管理系统运行	-	-	正常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系统运行的满意度	-	-	≥85%	计划标准

表 11-3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生态文明建设及自身能力建设	项目编码	42010023307Y00000013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项目负责人	龙朝晖	联系电话	82732811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32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p>1. 法律及政策依据:《武汉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规划纲要(2019—2025年)》《市环委会关于印发武汉市2022年度水污染防治攻坚方案的通知》(武环委〔2022〕4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长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攻坚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22〕67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关于印发湖北省应对气候变化“十四五”规划的通知》《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应对气候变化“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武环〔2022〕137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开展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工作的函》(武环函〔2020〕129号)《市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武环办〔2023〕40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现场检查的通知》;</p> <p>2. 部门职能相关性: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生态环境基本制度,开展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负责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及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开展江岸区水环境保护排查整治项目工作、空气质量改善技术支撑服务、江岸区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及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项目;</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持续推进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着力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切实筑牢生态环境安全屏障。</p>		
项目主要内容	<p>项目实施时间:2025.1-2025.12</p> <p>项目实施内容:开展驻村帮扶工作,助力贫困乡村脱贫,推进强村富民;聘请第三方开展水环境巡查、执法辅助等工作;开展饮用水水源地日常检查,发现保护区内防护栏或警示标识破损及时反馈并进行修复;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改善江岸区空气质量,编制江岸区温室气体清单。</p> <p>项目实施要求:1、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项目实施内容,达到既定绩效目标。2、严格按照财政预算的计划支出,合理、有效、规范使用经费,确保专款专用,保证项目经费的高效使用。</p>		
项目总预算	473	项目当年预算	47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项目预算为571.6万元,2024年项目预算为473万元,2025年预算与上年持平。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7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473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塔子湖、皖子湖小型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费,江岸区水环境保护排查整治,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江岸区空气质量改善技术支持服务,江岸区温室气体清单编制	委托第三方公司开展2025年水环境巡查,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技术咨询,空气质量改善技术服务,温室气体清单编制	委托业务费	342.2	5个项目,塔子湖、皖子湖小型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服务16万元。江岸区水环境保护排查整治30万元。江岸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及授牌工作技术支持服务100万元。江岸区空气质量改善技术支持服务190万元。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小计6.2万元。	
规范辅助工作管理	执法辅助工作	劳务费	17.6	开展辅助性工作,小计17.6万元。	
驻村帮扶,江岸区污染防治项目	筹措帮扶资金,驻村工作经费,开展污染防治工作和应急工作及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97	市级各派出单位每年筹措帮扶资金3万元。保障江岸区环委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完成江岸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和临时性增加污染防治项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工作、江岸区环境保护教育宣传,共计83.97万元。	
办公楼加装电梯	办公楼加装电梯尾款	房屋建筑物构建	1.23	根据合同支付尾款	
驻村帮扶,江岸区污染防治项目	驻村工作经费,应急工作及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办公费	25	保障1名驻村工作人员驻村工作经费约5万元。保障江岸区大气办日常工作2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07990000-其他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服务	2	170					
A02051227-电梯	1	1.2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持续提升江岸区污染防治能力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环境宣传教育。						
年度绩效目标	及时发现环境污染现象，督促责任单位落实监管责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超标排放	0次	计划标准		
			水环境巡查天数	≥48天	计划标准		
			塔子湖、皖子湖小型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运维天数	365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促进水环境质量改善	完成市下达的目标值	计划标准			
		通过国家级验收	获得国家级授牌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状况	达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环境质量改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江岸区创建指标29项达到国家标准	24项达标	29项达标	29项达标	计划标准
			编制排放清单报告	0	2份	1份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促进水环境质量改善	完成市下达的目标值	完成市下达的目标值	完成市下达的目标值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状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环境质量改善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

### 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609.7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31.54 万元，下降 16.92%，主要是一是压缩一般性非重点支出；二是 30 名事业在职人员预算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2609.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36.76 万元，占 81.88%；其他收入 473 万元，占 18.12%。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2609.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6.18 万元，占 69.98%；项目支出 783.58 万元，占 30.0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36.7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36.76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9.06 万元、节能环保

支出 1627.8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5.36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36.76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136.7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31.54 万元，下降 19.92%，主要是一是压缩一般性非重点支出；二是 30 名事业在职人员预算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826.18 万元，占 85.46%，其中：人员经费 1607.41 万元、公用经费 218.77 万元；项目支出 310.58 万元，占 14.54%。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 21.5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1.5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规范预算编制，调整当年预算结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25 年预算数 90.7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4.39 万元，下降 37.47%。主要是 30 名事业在职人员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5万元，下降62.5%。主要是30名事业在职人员的“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3.1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5.07万元，下降61.43%。主要是30名事业在职人员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88.9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9.02万元，增长48.4%。主要是市直机构改革，新增转隶人员15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120.1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5.55万元，下降17.54%。主要是30名事业在职人员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1235.9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50.73万元，增长39.62%。主要原因是市直机构改革，新增转隶人员15人。

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81.32万元，比2024年预

算减少 483.22 万元，下降 85.6%。主要是 30 名事业在职人员的“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 2025 年预算数 310.5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45.23 万元，下降 31.86%。主要是压缩一般性非重点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5 年预算数 115.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8.82 万元，下降 29.68%。主要是 30 名事业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5 年预算数 21.3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67 万元，下降 26.4%。主要是 30 名事业在职人员的“提租补贴”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5 年预算数 38.2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02 万元，下降 15.5%。主要是 30 名事业在职人员的“购房补贴”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26.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07.41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584.1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生活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218.77 万元，主要用于：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4.1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0.5 万元，上升 13.89%，主要原因是车辆使用年限较长，维修费用增加。具体包括：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 万元，上升 15.63%，主要是车辆使用年限较长，维修费用增加。

2. 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与上年持平。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项目支出783.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310.58万元，单位资金473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306.0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监测工作，确保不发生辐射类安全事故，推进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完善及配备标准化执法设备；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及网络信息化建设。

环境监测实验室管理系统运行维护4.5万元，主要用于有效运用实验室信息系统对监测全流程业务进行管理。

生态文明建设及自身能力建设47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大气、水环境巡查；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改善江岸区空气质量，编制江岸区温室气体清单。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218.77万元，比2024年减少20.99万元，下降8.75%，主要原因是主要是30名事业在职人员预算按新政策转入市江岸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和市江岸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编制。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221.5万元，比上年度减少218.85万元，下降49.7%，主要原因是项目整体预算减少及统招分签项目减少，政府采购预算减少。其中：货物类7.99万元、服务类213.51万元。

###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396.23万元。其中：机关管理服务29.2万元，物业管理服务费35万元，排污许可技术服务14.84万元，环评专家评审3万元，大气污染防治20万元，危险废弃物和辐射安全管理20.7万元，江岸区环统工作3.95万元，会计服务6.9万元，法律咨询顾问服务9.67万元，塔子湖、鲢子湖小型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服务16万元，水环境保护巡查整治30万元，空气质量改善技术支撑服务190万元，温室气体清单编制6.2万元，其他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服务等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10.77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岸区分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2025年新增国有资产25.42万元，主要为：购置一批办公和监测设备。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年，预算支出2609.76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3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4年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经费；

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